檔號: 保存年限: 本文頁數: 附件(單位):

## (招標機關) 開會通知單(稿)

地址:

傳真:

受文者:

繕打 校對 監印 發文

發文日期:

發文字號:○○字第

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□密(本案不公開評選委員名單:開始評選後解密) 附件:會議議程表、廠商投標文件、工作小組初審意見、評選委員審查意見表、採購

評選委員會委員須知、採購評選委員切結書

開會事由:「○○」案採購評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(評選會議)

開會時間:○年○月○日(星期○)下午○時整

開會地點:本機關第○會議室

主持人:本委員會召集人

聯絡人及電話:○○○(電話)

出席者:○召集人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

員○○ □ (分繕)(本案不公開評選委員名單)

列席者:本案工作小組成員(無附件)

副本:

備註:

 $(\bigcirc\bigcirc\bigcirc)$ 

(會辦單位)

敬會

線 (決行)

- 一、茲因本會議出席委員須達法定人數,始得辦理有關之決議,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二、本通知單附件包括:會議議程表、廠商投標文件、工作小組初審意見、評選委員審查意見表、採購評選委員會委員須知及採購評選委員切結書。請先審查廠商投標文件內容並攜帶與會,以利會議之進行。廠商投標文件會後收回。
- 三、審查意見表格式如附件,請於○月○日下班前,以電子郵件寄給本機關○○○(○@○○.gov.tw),請提供2頁以上之審查意見。非採購機關之委員出席會議者,除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第4點所定情形外,本機關支給審查費○千元(有先提出審查意見者)及出席費2千5百元。
- 四、請就本案內容保密,並勿與廠商作任何接觸。
- 五、依「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」第6條第1項規定,評選委員會成立後,其委員名單應即公開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;委員名單有變更或補充者,亦同。但經機關衡酌個案特性及實際需要,有不予公開之必要者,不在此限。貴委員如遇有與本採購有關之請託、關說、行賄、施壓等情形者,請即時通知本機關,以利查處。
- 六、依政府採購法第34條第4項規定,貴委員對於受評廠商 之投標文件內容及資料,除供公務上使用或法令另有規定 外,應保守秘密,並不得挪作他用。評選後亦同。

(條戳)